

许汴利 朱宝玉 主编

怎样



防治传染病

ZENYANG FANGZHI CHUANRANBING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怎样防治传染病

许汴利 朱宝玉 主编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怎样防治传染病/许汴利,朱宝玉主编. —北京: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5. 12

ISBN 7—5046—4244—4

I. 怎… II. ①许… ②朱… III. 传染病防治—基本知识
IV. R1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9878 号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010—62103210 传真:010—62183872

<http://www.kjpbooks.com.cn>

科学普及出版社发行部发行

北京市迪鑫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7.875 字数:200 千字

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定价:18.00 元

(凡购买本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
脱页者,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许汴利 男，1958年出生，河南开封人，医学硕士，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主任医师，政府津贴获得者，郑州大学、河南大学和山东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国际旋毛虫病学会委员，河南省预防医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华医学会热带医学与寄生虫病学会委员。在寄生虫病和传染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等方面，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丰富，主持或参与编、译著作6部，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多项。先后荣获“全国寄生虫病防治先进工作者”、“河南省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河南省优秀专家”和“河南省抗击‘非典’英模”等荣誉称号。

朱宝玉 女，1955年出生，湖北武汉人，1976年毕业于河南职工医学院临床医学专业，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纪委书记，河南预防医学会公共卫生学会副会长，主任医师。从事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工作近30年，专业理论扎实，实践经验丰富，多次参加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处置，主持并参加“中国硒与癌症”等多项课题研究，获部、厅级科技进步奖7项，主编及参与编写学术论著9部，发表论文数十篇，先后荣获“河南省先进科技工作者”和“全国卫生系统‘非典’防治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怎样防治传染病》编委会

主 编 许汴利 朱宝玉

副主编 张 强 赵庆法 吴 建 马文飞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刁琳琪 于 燕 马艾华 田温敬

张延炀 张保华 张振英 张 锦

陈豪敏 杨改英 杨俊伟 夏胜利

康 锲

插 图 王翠霞 刘仲珂

责任编辑：贾凤坡
封面设计：李晓冬
责任校对：杨京华
责任印制：安利平

前　　言

很多人不是死于疾病，而是死于无知。尤其是对传染病的无知。传染病不但可以在某一省、某一地突然暴发流行，而且可造成许多人患病和死亡，给人民的生命财产带来重大损失。在 2002 年冬到 2003 年春出现的“传染性非典型肺炎”，就给人们上了重要的一课，暴露了我国公共卫生建设，尤其是在控制传染病的突发事件中的薄弱环节，也说明对广大群众进行健康教育，普及对疾病的防治知识是多么重要。

人们记忆犹新的是，1985 年 5 月以前，中国艾滋病的记录还是空白，但到了该年 6 月，第 1 例艾滋病病人在古老的中国出现；到了 1989 年，情况就大不同了，这一年，检出新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 148 例！历史的车轮前进到 2004 年 12 月底，艾滋病及感染者已遍及我国所有的省、市、自治区，而且人数高达上百万！在近 20 年中，从零到万，直到上百万，怎不令人震惊！这一方面是我们过去对艾滋病的防治不力，另一方面是广大群众缺乏对艾滋病防治知识的了解，许多人不知道艾滋病是何病，也有许多人认为艾滋病离我们远着呢！今天，党和政府对防治艾滋病给予了极大的重视，从国务院到各级政府都在行动，而更为重要的是，每个中国公民都要行动起来，懂得如何预防，如何保护自己，才能取得防治艾滋病的胜利。

现在，传染病在我国仍然是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一

类疾病。随着社会发展与科技进步，我们对许多传染病流行的控制，已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是，有的传染病还不大容易消灭，一些新的传染病还没有被人们完全认识。因此，传染病的防治，对我们从事疾病预防控制的机构和人员来说，还是任重道远，不但需要各方面的参与，而且需要广大群众了解和掌握传染病防治的基本知识，只有普及健康教育，群策群力，才能防患于未然。

为了这个目的，为了积极配合传染病的防治，向广大群众进行防治传染病的健康教育，我们请有关专家编写了《怎样防治传染病》一书，希望对同行和国人在防治传染病方面有所帮助。本书虽然专业性较强，但由于具有较高的科学性、知识性与趣味性，通俗易懂，可读性强，所以适合不同职业、不同层次的读者阅读。

我们在这里祝愿每一位读者，都能够通过阅读本书，获得自身的健康，同时，也希望大家能够将本书中的防治知识讲给您的家人、朋友和同事，让大家共同享受健康的生活和美好的人生！

编 者
2005年10月

目 录

一、传染病基本知识	1
(一) 什么是传染病	1
(二) 传染病的历史和现状	4
(三) 传染病的可怕与不怕	6
(四) 人类能预防、控制和战胜传染病	8
二、冬春季节常见呼吸道传染病	10
(一) 传染性非典型肺炎(非典)	10
(二) 流行性感冒(流感)	14
(三) 天花	18
(四)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流脑)	21
(五) 麻疹	25
(六) 风疹	31
(七) 流行性腮腺炎(腮腺炎)	36
(八) 百日咳	39
(九) 白喉	44
(十) 猩红热	48
(十一) 水痘	51
(十二) 军团病	55
(十三) 肺结核	60
三、夏秋季常见消化道传染病	64
(一) 细菌性痢疾(菌痢)	64
(二) 阿米巴痢疾(阿米巴病)	67
(三) 伤寒	70
(四) 霍乱	73
(五) 出血性肠炎	77

(六) 幽门螺杆菌病(幽门螺体病)	81
(七) 蛔虫病	84
(八) 蟑虫病	87
四、蚊子与虫子带来的传染病	91
(一) 疟疾	91
(二) 流行性乙型脑炎(乙脑)	96
(三) 登革热	103
(四) 西尼罗病毒病	109
(五) 流行性斑疹伤寒	113
(六) 莱姆病	119
(七) 恙虫病	123
五、通过动物传播的疾病	128
(一) 狂犬病	128
(二) 猫抓病	134
(三) 疯牛病	138
(四) 禽流感	142
(五) 鼠疫	146
(六) 流行性出血热	151
(七) 口蹄疫	156
(八) 猴痘	159
(九) 炭疽	162
(十) 血吸虫病	167
(十一) 钩端螺旋体病(钩体病)	172
(十二) 弓形虫病	176
(十三) 布鲁氏菌病(布病)	180
六、性传播疾病	184
(一) 梅毒	184
(二) 软下疳	188
(三) 淋病	193

(四) 尖锐湿疣	198
(五) 生殖器念珠菌病	203
(六) 毛滴虫病	206
(七) 艾滋病	211
七、接触造成的传染病	225
(一) 红眼病	225
(二) 埃博拉出血热	228
(三) 破伤风	231
(四) 病毒性肝炎	234

一、传染病基本知识

(一) 什么是传染病

在人的一生中，可以说多灾多难的，其中，疾病就是人类的一种灾难。要健康，要生存，要长寿，都得经常与疾病作斗争。只有战胜各种各样的疾病，人类才会健康成长。

在人类的疾病中，有急性病、慢性病和传染病。比较而言，对人类生命安全威胁最大的是传染病。什么是传染病？可以由病人把病传染给健康人，一传十、十传百，在一个地区迅速传播流行起来，这类疾病就叫传染病。古时候，人们把传染病叫做“瘟疫”，而且非常迷信，认为是神鬼作怪，让人生病的。而这种“神”叫“瘟神”，“瘟神”走到哪里，就把传染病带到哪里。所以，毛主席写了一首《送瘟神》的诗词来祝贺江西余江县消灭血吸虫病取得的胜利。

随着科学的发展，在100多年前，科学家们发现了这类疾病之所以会传染，是因有病原微生物在作怪。这些微生物非常小，人的眼睛看不见，必须用显微镜才能看到。这些微生物包括细菌、病毒、立克次体、螺旋体和一些寄生虫（原虫、蠕虫）等。细菌要用显微镜放大到几百倍甚至一千多倍才能看见它的原形；病毒比细菌更小，普通显微镜也看不到它，只有在电子显微镜



下，放大几万倍才能看得见。总之，凡是能够传染让人生病的微生物都叫“病原体”，是传染病的真凶。

那么，传染病是怎样进行传染的呢？

传染病的传染必须具备三个条件，否则不能引起传染。这就是传染源——传播途径——易感人群三个基本环节，缺一不可。

(1) **传染源** 是指能够把病（如天花、麻疹等）传染给别人的病人；或者是无病史、无症状，但能携带并排出病原体的人（亦称健康带菌者）；还有的动物为传染源的传染病，不但由动物传染给动物，而且可由动物传染给人，称人畜共患传染病（如狂犬病、鼠疫等）。

需要指出的是：并不是所有传染病的病人都一定是传染源（如流行性出血热、恙虫病、钩体病等，并不是病人传染病人）；也并不是接触传染病病人就一定会被传染（如疟疾、流脑等，健康人和这种病人接触，并不会直接受传染）。因为能否被传染还要有特定的传播途径。

(2) **传播途径** 是指病原体从传染源排出后，要经一定的方式或几种途径，才能侵入人体。病原体必须通过的“道路”，就叫传播途径。一般有五种：

呼吸道传播：当传染病病人或带菌者咳嗽、打喷嚏、大声讲话时，可从口腔、鼻咽部喷出大量含有病菌、病毒的飞沫、黏液，飘浮于空气中，被易感者吸入，即可受到感染，如肺结核、流感、麻疹、流脑、传染性非典型肺炎等，都可以通过呼吸道传染。

消化道传播：病原体污染了食物、饮用水或食具、炊具等，易感者进食后就会获得感染。如痢疾病人腹泻时，大量痢疾杆菌随粪便排出，可以污染手、食具、用具、食物、水源等，健康人吃了喝了受污染的这些食物或饮水，病菌即可随之进入体内。如果感染者体质弱、免疫力低，就可因感染而得病。其他如霍

乱、伤寒、甲型肝炎、戊型肝炎等，均是通过消化道途径传染的。

接触传播：易感者接触被病原体污染的水或土壤，就可能感染某些传染病，如钩端螺旋体病、钩虫病、血吸虫病等。日常生活的亲密接触（皮肤接触、握手、接吻、性交等）也会受到传染，如红眼病、乙肝、艾滋病、性病（梅毒、淋病、尖锐湿疣等）。

虫媒传播：蚊子、跳蚤、虱子、恙螨、苍蝇等，可以通过叮咬吸血，舔爬吸吮传播一些传染病，如疟疾、流行性乙型脑炎、登革热、恙虫病及伤寒、痢疾等。这些传染病常有明显的季节性、地区性，甚至与职业有关。

(3) 易感人群：对某种传染病缺乏免疫力的人称为易感者。人群的易感性取决于人群中每个人的免疫状态。若有传染源及合适的传播途径，则容易发生传染病的流行。

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除了人的易感性以外，也受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的影响。如当夏秋季出现洪水泛滥时，许多传染病如霍乱、伤寒、钩体病、痢疾、钩端螺旋体病、流行性出血热、血吸虫病等，可造成大灾之后易有大疫的现象。

社会因素方面，如人口的流动，生活习惯、生活方式的改变，环境污染等，亦有可能使某些传染病的发病率上升，甚至会出现新的传染病。

传染病之所以会传染是由其特点来决定的。第一，不论哪一种传染病，必须具有传染性，没有传染性就不能称为传染病。第二，传染病必须有病原体（病菌、病毒、寄生虫等），如结核病的病原体是结核杆菌；传染性非典型肺炎的病原体是冠状病毒等。没有病原体，也就不会有传染病。第三，传染病可以发生流行，其发病可分为散发性发病、流行和大流行、暴发流行。当某种传染病在一个地方的发病率显著高于近年来的一般水平时称为流行；若某种传染病流行范围很广，超出国界或洲界时称为大流

行；某种传染病的发生时间集中于一个短时间内称为暴发流行。而且传染病在感染发病后，可以产生对该病的免疫力，可以在以后甚至终生不再得这种病。

(二) 传染病的历史和现状

我国自古以来就有传染病的存在，而且不断发生与流行。古时候称传染病为“瘟疫”，并认为是瘟神降灾于人类。在那时候，科学不发达，人们还不知传染病有病原体，直到一百多年前，有了显微镜，后来又有了电子显微镜，发现了各种各样的病菌、病毒、寄生虫等微生物，方知不是鬼神作怪，而是这些极小的东西给人类带来的祸害。

历史上的传染病，曾给人类造成了极大的灾难。如鼠疫，第一次世界大流行，仅在亚、非、欧三大洲就死亡1亿多人，曾使东罗马帝国的人口死亡一半。从1817年到1923年的百余年间，霍乱先后共发生6次世界大流行，每次都祸及我国，造成大批人员死亡。16~18世纪，平均每年死于天花病的人数，欧洲为50万人，亚洲达80万人，死于天花的人数占所有死亡人数的10%。性病中的梅毒，在我国历史上也曾一再猖獗，使不少人染上了这一恶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天花、鼠疫、霍乱、黑热病、伤寒、疟疾、血吸虫病、小儿麻痹、麻风、麻疹、百日咳、白喉、乙型脑炎、血丝虫病和梅毒等传染病，曾广泛流行，使广大劳动人民贫病交加，灾难深重，死亡率高，民不聊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确立了“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卫生工作方针，大力进行了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成就。传染病的死亡率，在20世纪50年代，曾居总死因的第二位。从70年代开始，传染病的死亡率已降至第十位以后。

我国20世纪50年代首先消灭了古典型霍乱，60年代消灭

了天花和人间鼠疫。这三种病都是烈性传染病，在过去死亡率几乎都是 100%。之后又基本消灭了黑热病、梅毒、丝虫病。2000 年，我国被世界卫生组织正式确认为无脊髓灰质炎的国家；麻疹、百日咳、白喉、破伤风、麻风、乙型脑炎、疟疾、流行性脑膜炎等传染病的发病率明显下降，基本上都得到了控制。这些都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的改善，人群健康水平的提高，加上重视环境卫生，改良饮水，各种疫苗和各种抗生素的陆续发明和使用，卫生知识的普及等而取得的光辉成就。

到了 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一些传染病又死灰复燃，再度肆虐。一批早已得到控制的传染病如肺结核、白喉、登革热、霍乱、鼠疫、流行性脑膜炎、疟疾、梅毒等又卷土重来。近 20 年来，新发现的传染病不断出现，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高达 40 多种，其中包括艾滋病、军团病、莱姆病、禽流感、传染性非典型肺炎、O139 霍乱、大肠杆菌 O157：H7 出血性肠炎、疯牛病和各种病毒性出血热、隐孢子虫病、T 淋巴细胞瘤白血病、突发性玫瑰疹等。其中有 20 多种在我国已存在或潜在。这些迹象表明，老传染病和新传染病，都仍然威胁着人类的健康与生命安全。不但波及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传染性非典型肺炎的突然发生与流行，向世人敲响了警钟，而且结核病、霍乱、鼠疫、疟疾、梅毒等病的死灰复燃，也说明人类与传染病的斗争，远远没有结束。那种盲目乐观的思想，以为从此与传染病的斗争可以告一段落而转向慢性病的防治，是完全错误的。忽略了对传染病的防治，将会使我们五十多年的努力付之东流，而且一旦再发，将会使我们付出更大的代价。在我国，尽管传染病已不再是引起死亡的主要原因，但是部分传染病，如病毒性肝炎、艾滋病、结核病、流行性出血热和感染性腹泻等，仍然广泛存在，对人民健康依然威胁很大，而且，新发现的传染病随时都有可能进入我国，如疯牛病、埃博拉出血热等，说不定哪一天就会到我们

身边。因此，对传染病的预防、控制和研究，仍需加强，不能削弱。

(三) 传染病的可怕与不怕

自古以来，人们最怕的是瘟疫。因为瘟疫传染，可以引起成千上万人的死亡。不论是天花、鼠疫，还是艾滋病、传染性非典型肺炎，一旦发生流行，都会威胁大批人们的生命，人们无不谈之色变。就以流感为例，在1914～1918年，曾引起世界大流行，是历史上流感引起死亡人数最多的一次，全世界本次患流感5亿人以上，美国死亡50多万人；西班牙有800多万人患病，仅马德里的市民受感染在1/3以上，政府关门，各行业纷纷停业，公交停运，学校停课，工厂停工；印度死亡700万人，其他许多国家也死亡惨重，对社会、经济、生产、生活、学习和人类健康造成了巨大灾难。对这样的传染病有谁不怕呢？从这一点上来说，传染病是可怕的。

对于传染病客观上不能说不可怕，但是我们应当有一个不怕的精神与态度，因为传染病虽然厉害，但我们完全可以预防和控制甚至去消灭它！天花、鼠疫、黑热病不是很厉害吗？它们一个一个地都给消灭了，有许多传染病正在被消灭，有许多传染病已经得到控制，因此，我们又不怕，我们有办法去对付，而不是被“束手就擒”。当然，不怕必须有不怕的办法，这些办法，就是针锋相对地采取预防、控制和消灭它们的措施。

从国家来说，1989年9月1日我国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使传染病的防治有了法律保障。2003年国务院又颁发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有效地控制了“非典”的蔓延。对于传染病的预防和控制，关键是应当采取以下最基本的措施：

(1) 认真管理传染源 发现传染病，人人都有责任向当地